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董事」或「董事會」)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業績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20,274	639,396
銷售成本		(349,801)	(535,724)
毛利		70,473	103,67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030	4,268
銷售及分銷費用		(36,985)	(34,884)
一般及行政費用		(60,313)	(46,060)
其他費用		—	(37)
經營(虧損)／溢利		(25,795)	26,959
財務收入	4	642	1,385
財務費用	4	(1,282)	(323)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6,435)	28,021
所得稅抵免／(支出)	5	1,844	(12,041)
期內(虧損)／溢利		<u>(24,591)</u>	<u>15,980</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6		
基本(港仙)		<u>(5.8)</u>	<u>5.2</u>
攤薄(港仙)		<u>(5.8)</u>	<u>5.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	<u>(24,591)</u>	<u>15,980</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海外業務之貨幣換算差額	<u>(16,597)</u>	<u>5,279</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零稅項後淨額	<u>(16,597)</u>	<u>5,279</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41,188)</u></u>	<u><u>21,259</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期內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表面貼裝技術（「SMT」）組裝設備、機器及零部件貿易，以及提供SMT組裝設備之相關安裝、培訓、維修及保養服務；
- **租賃：**透過融資租賃安排及經營租賃安排下之各種資產向其客戶提供融資以及租賃資產貿易；及
- **物業及投資控股。**

本公司為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16樓1618室。

本公司之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本公告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本公告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要求，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採納以下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概念框架之提述

2021年6月30日後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
租金減免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附之闡釋
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附註)		
於某一時點確認：		
銷售貨品	391,110	584,675
銷售支援服務	5,706	38,245
按時間確認：		
佣金及其他服務收入	14,001	6,781
	410,817	629,701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入		
來自融資租賃安排之收入	1,806	3,454
來自經營租賃安排之收入	7,651	6,241
	420,274	639,39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分拆收入資料

地區市場

中國，包括香港

亞洲 — 其他

401,476

608,359

9,341

21,342

來自與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410,817

629,701

4. 財務收入及費用

財務收入及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642

1,385

財務費用：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157

53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25

270

1,282

323

5. 所得稅抵免／(支出)

本公司獲豁免繳納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三五年。香港利得稅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二一年：16.5%) 計算，惟本集團根據利得稅率兩級制為合資格實體之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2,000,000港元) 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 (二零二一年：8.25%) 繳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 (二零二一年：16.5%) 繳稅。

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 (二零二一年：25%) 之標準稅率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入賬之所得稅支出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	8,770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1,772	14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97)	3,512
遞延	(3,119)	(381)
	<u>(1,844)</u>	<u>12,041</u>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透過將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虧損)/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採用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已予以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完成之公開發售(定義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附註8)之影響。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計算。於計算時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總數，以及假設因視為行使所有購股權而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概無就攤薄對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乃由於購股權對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作用之影響。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時
使用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4,591)

15,98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之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之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25,125,311

304,698,014

攤薄效應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假設期內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

行使時被視為已以無償代價發行

—

422,33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25,125,311

305,120,346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8. 權益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42,512	1,212,801	192,129	1,447,442
期內虧損	—	—	(24,591)	(24,591)
海外業務之貨幣換算差額	—	(16,597)	—	(16,597)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16,597)	(24,591)	(41,188)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42,512</u>	<u>1,196,204</u>	<u>167,538</u>	<u>1,406,254</u>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27,258	1,105,473	112,336	1,245,067
期內溢利	—	—	15,980	15,980
海外業務之貨幣換算差額	—	5,279	—	5,27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5,279	15,980	21,259
公開發售(附註(a))	5,452	33,255	—	38,707
公開發售費用(附註(a))	—	(2,411)	—	(2,411)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b))	769	5,469	—	6,238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付款交易 (附註(b))	—	8,367	—	8,36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33,479</u>	<u>1,155,432</u>	<u>128,316</u>	<u>1,317,227</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完成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五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配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71港元進行之公開發售（「公開發售」），合共54,516,161股發售股份已獲發行，總現金代價（扣除費用前）約為38,707,000港元。

完成公開發售後，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約5,452,000港元及33,255,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之相關開支約2,411,000港元。

有關公開發售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以及公開發售之結果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之公告。

(b) 本公司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計劃」）。根據二零一四年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代理、顧問或代表，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董事會按其絕對酌情判斷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二零一四年計劃主要旨在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並鼓勵參與者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為目標，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二零一四年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0.98	14,931,200
公開發售後調整	—	165,533
期內行使	0.81	(7,692,345)
期內授出	0.71	19,484,000
	<hr/>	<hr/>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0.83	26,888,388
	<hr/> <hr/>	<hr/> <hr/>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0.87	18,928,388
	<hr/> <hr/>	<hr/> <hr/>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概無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0.86港元。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7,404,388	1.14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1,524,000	0.7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u>18,928,388</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7,404,388	1.14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9,484,000	0.71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至 二零三一年六月十七日
<u>26,888,388</u>		

*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因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調整。

以二項式模式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授出之購股權公允值約8,367,000港元。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確認購股權開支8,36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授出之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之公允值為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並已考慮已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下表列示使用該模式之輸入數據：

預期股息收益率(%)	0.000
預期波幅(%)	71.913
無風險利率(%)	1.354
行使倍數(次)	2.80

預期波幅反映過往波幅為未來趨勢之指標之假設，亦未必為實際結果。

於進行公允值計量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之其他特點。

業務回顧

財務及業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季度」)，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約420,2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639,396,000港元下跌34.3%。

於本季度，本集團之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錄得之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37.5%。減少由於半導體芯片持續短缺、全球手機市場需求低迷以及中國進入封鎖狀態導致眾多中國手機製造商之生產及物流遭到中斷，導致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收到並本該於本季度完成之訂單顯著下降，乃因彼等已推遲或縮減收購計劃。租賃分部錄得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28.4%，主要是由於在本季度出售經營租賃資產款項增加。

於本季度，本集團經營費用總額約為97,29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80,944,000港元增加20.2%。經營費用增加主要由於日圓及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導致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17,701,000港元。

本集團已升級其ERP系統以強化其營運能力、供應鏈效率及存貨管理確保其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由於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可靠的最新科技服務，其已在員工培訓及挽留人才方面投放更多開支。於本季度，本集團經營費用總額(不包括匯兌虧損)佔收入的比例較去年同期的12.6%上升至18.4%。

就本季度而言，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約24,59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綜合純利15,980,000港元。本季度未經審核每股基本虧損約為5.8港仙，而同期則為未經審核每股基本盈利約5.2港仙。

以下為本集團業務分部之財務及業務摘要。由於集團內公司間之銷售及費用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故以下披露之溢利／虧損數字並不包括任何該等款項。

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美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美亞科技」）經營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業務。美亞科技為亞洲 SMT 設備、半導體製造設備及製造過程控制軟件之分銷、銷售及服務業務之領導者，為高科技行業之客戶提供服務逾 30 年。美亞科技之團隊由逾 250 名工程師及客戶服務員工組成，分佈於中國、東南亞、越南及印度逾 25 個城市。客戶包括全球大部分主要電訊及電子設備製造商。隨着中國製造商不斷增加，美亞科技具備之條件尤為有利。其供應商包括來自亞洲、美國及歐洲之領先設備及解決方案製造商。

於本季度，該分部之未經審核收入約為 379,798,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約 607,861,000 港元減少 37.5%。直接機器銷售收入大幅減少主要由於半導體芯片短缺及自二零二二年開始全球手機市場需求低迷，以及為應對 Omicron 爆發而採取嚴格疫情控制政策導致中國主要城市進入封鎖狀態所致。該分部客戶（主要為中國手機製造商）之零部件生產及物流遭到中斷，影響大部分供應商於中國及全球的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出貨量。該分部注意到其客戶亦一直推遲或縮減其製造設施收購計劃，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之訂單大幅下跌，兩項因素進而令本季度之完成訂單減少，因此，該分部之收益有所下降。

於本季度，該分部之直接機器銷售錄得約 339,717,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約 547,934,000 港元減少 38.0%。銷售支援服務、佣金及其他服務收入亦錄得約 19,707,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約 45,026,000 港元減少 56.2%。零部件及軟件銷售於本季度約為 20,374,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約 14,901,000 港元上升 36.7%。

於本季度，該分部錄得虧損淨額約 8,65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純利約 37,152,000 港元減少 123.3%。由於受日圓及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導致重大匯兌虧損約 20,000,000 港元以及完成訂單減少，導致本集團十年來首次出現虧損。

租賃分部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北亞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北亞融資租賃」)於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及富士北亞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富士北亞融資租賃」)於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經營租賃業務。租賃分部為向本集團之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及其他項目之客戶提供融資及經營租賃。

於本季度，該分部產生收入約40,47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1,535,000港元增加28.4%。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出售經營租賃機器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增加至約31,01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1,840,000港元增加42.0%。

由於上述因素對本集團的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的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故本季度租賃業務的經營環境仍面臨重重挑戰。有賴於分部擴大其經營租賃機器之數目，本季度來自經營租賃安排之收入由去年同期約6,241,000港元增加22.6%至約7,651,000港元。本季度融資租賃收入由去年同期約3,454,000港元減少47.7%至1,806,000港元，乃由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由於管理層繼續在降低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風險方面採取保守態度，故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本金額由去年第一季度末的84,092,000港元減少28.7%至本季度末的59,961,000港元。

該分部錄得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87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純利約3,840,000港元。虧損的主要原因為經營租賃機器的市場租金減少以及本集團已擴大的經營租賃機器數目的折舊金額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展望

整體

隨著全球各國繼續放寬或取消社交距離及隔離政策，中國於今年較早時間移除嚴格封鎖政策以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風險，半導體芯片短缺及供應鏈中斷繼續影響本集團、其供應商及客戶經營所在行業，而該等行業最終服務於零售消費者。俄烏軍事衝突的地緣政治及經濟影響持續，包括中央銀行為應對通貨膨脹而收緊貨幣政策或會進一步抑制經濟活動。世界銀行於其二零二二年六月的最新《全球經濟展望》報告中預測，全球經濟增長率將由二零二一年的5.7%大幅放緩至二零二二年的2.9%，遠低於其於二零二二年初所預測的4.1%。儘管中國國家統計局於二零二二年七月的報告中稱，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中國經濟同比僅增長0.4%，惟世界銀行將中國二零二二年的增長預測下調0.8%至4.3%。

為確保本集團為市場復甦做好充分準備，除升級其ERP系統外，本集團擬採用招聘適當合資格的服務工程師及銷售團隊成員以及在全公司範圍內進行員工培訓以提升員工能力的策略以及支持基礎設施，從而加強其向客戶所提供的服務。

於未來幾個季度，我們預期電子汽車取代傳統發動機汽車的規模將日益擴大，此可能有助增加我們的客戶在該領域的需求。然而，我們預計我們的其他客戶將面臨下述智能手機生產訂單減少的壓力。此外，隨著虛擬世界的出現，在社交網絡、娛樂、遊戲、教育及商業領域提供3D世界的新穎虛擬互動體驗，我們預見更多的投資注入其基礎設施建設及更多虛擬現實及虛擬擴增應用程式。該等趨勢為半導體及SMT行業創造充足的機會。本集團部分主要客戶為中國領先的電動汽車製造商、電訊公司及OEM電子設備製造商。彼等在元宇宙及電動汽車轉型中舉足輕重，而美亞科技將致力為彼等提供領先的設備及服務。

本集團亦對香港的未來充滿信心，對其在大灣區計劃中的角色滿懷動力及熱情。大灣區由習近平主席謀劃，概述了香港增長及發展的未來。展望未來，本集團會繼續努力擴展業務，同時亦會提高不同業務分部之營運效率，力求改善其盈利能力及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已做足萬全準備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後的經濟反彈以及半導體芯片供應緊張情況後的逐步改善。

高科技產品分銷及服務分部

鑑於上述經營環境，該分部在本季度及之後收取的訂單尚未顯示任何實質性增長。因此，在今年後期財政期間完成訂單後確認的收入將繼續面臨壓力。本集團佔據智能手機市場供應鏈的一部分。該市場是美亞科技客戶的關鍵市場，而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封鎖、持續供應鏈中斷、通貨膨脹以及相關政府政策的複合影響，可能於二零二二年面臨萎縮，其後從二零二三年開始出現非常溫和的增長。本集團留意到蘋果及三星等運營商於今年的智能手機訂單減少可能會影響其OEM客戶群。

國際數據資訊有限公司(「IDC」)已將其對二零二二年的預測由先前的1.6%增長預測大幅下調。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最新發佈的《全球季度手機追蹤器預測》，預計二零二二年智能手機出貨量將下降3.5%至13.1億部。然而，IDC預計該情況為短期倒退，隨著市場反彈，五年複合年增長率將於二零二六年實現1.9%。

在面對種種不明朗因素及多變宏觀環境的情況下，美亞科技將繼續留意最新發展，並與合作夥伴緊密合作，整合出更具競爭力之創新解決方案，以支援彼等不同產品之需求。作為亞洲領先SMT分銷商及服務供應商，美亞科技將繼續集中資源於客戶最為重視之範疇。美亞科技將繼續於提升員工能力、服務及支持基礎設施方面投放資源，以滿足客戶需求。與此同時，美亞科技將繼續密切監察我們的營運資金、毛利率、經營成本及行業發展，以維持足夠現金流、改善本集團的業績以及業務能夠達致長期可持續發展及增長。

租賃分部

本集團預期，在半導體芯片供應短缺缺乏實質改善的情況加上上述其他事宜，租賃分部的業績將繼續受壓，尤其是在下一季度。不過，憑藉租賃分部員工團隊的多年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經驗、高效靈活的服務方式、優質的設備資源以及穩定的客戶群，管理層有信心在波詭雲譎的國際形勢和客戶頻繁變化的需求中，找到更好的定位和機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以下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購股權)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a)
張一帆	實益擁有人	3,268,000	3,735,817	10.01%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b)	35,588,000	—	
徐廣明	實益擁有人	—	1,182,217	0.27%
干曉勁	實益擁有人	—	4,450,217	1.04%
梁顯治	實益擁有人	—	626,217	0.14%
陳立基	實益擁有人	—	626,217	0.14%

附註：

(a) 上述持股之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425,125,311股普通股而計算。

(b) Sky Virtue Holdings Limited由張一帆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一帆女士被視為於Sky Virtue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中擁有任何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已於上文披露權益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名稱	身份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所持 相關股份數目 (購股權)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a)
陸穎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b)	— 179,014,812	699,016 —	42.27%
Sincere Ard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b)	179,014,812	—	42.10%
孫慈穎	實益擁有人	39,861,357	—	9.38%
Sky Virtue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c)	35,588,000	—	8.37%

附註：

- (a) 上述持股之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425,125,311股普通股而計算。
- (b) Sincere Ardent Limited由陸穎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陸穎女士被視為於Sincere Ardent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Sky Virtue Holdings Limited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一帆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一帆女士被視為於Sky Virtue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已於上文披露權益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存置之本公司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計劃」）。根據二零一四年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代理、顧問或代表，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董事會按其絕對酌情判斷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二零一四年計劃主要旨在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並鼓勵參與者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為目標，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二零一四年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下表載列於年內根據二零一四年計劃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²⁾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註銷	期內 已失效	
執行董事 張一帆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137港元	2,755,817	—	—	—	—	2,755,81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0.700港元	980,000	—	—	—	—	980,000
徐廣明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137港元	202,217	—	—	—	—	202,21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0.700港元	980,000	—	—	—	—	980,000
干曉勁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137港元	202,217	—	—	—	—	202,21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0.700港元	4,248,000	—	—	—	—	4,248,000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²⁾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註銷	期內 已失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顯治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137港元	202,217	—	—	—	—	202,21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0.700港元	424,000	—	—	—	—	424,000
陳立基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137港元	202,217	—	—	—	—	202,21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0.700港元	424,000	—	—	—	—	424,000
小計				10,620,685	—	—	—	—	10,620,685
主要股東									
陸穎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137港元	275,016	—	—	—	—	275,016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0.700港元	424,000	—	—	—	—	424,000
本集團僱員									
其他僱員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1.137港元	3,564,687	—	—	—	—	3,564,68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0.700港元	4,044,000	—	—	—	—	4,044,000
總計				18,928,388	—	—	—	—	18,928,388

附註：

- (1) 緊接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授出日期)前之每股收市價分別為1.15港元(經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股份合併調整後)及0.70港元。
- (2)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因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調整。

由於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完成，故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未行使的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已作調整。

- 就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未行使之購股權總數由7,323,200份調整至7,404,388份，而行使價則由每股1.15港元調整至1.137港元。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之利益，並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原則。除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任何時間內並無遵守守則。

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董事會之決策在主席之領導下，以及本公司營運公司之行政總裁及總經理之參與及支持下獲執行。董事會相信，由具備豐富經驗及高素質人材組成之董事會及管理層負責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平衡及責任分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載有董事會採納之委員會權限及職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為梁顯治先生，彼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及財務事宜經驗。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守則所載條文相符一致。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確保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監控足夠及有效、監察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程序之表現、監控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及符合法定及上市規定之情況以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資格。

本公司現正提呈之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一帆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張一帆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徐廣明先生及干曉勁先生(執行董事)；及梁顯治先生、陳立基先生及蔡青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nasholdings.com 內登載。